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谈《2014年版权（修订）条例草案》和旅游业

\*\*\*\*\*

以下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今日（一月十二日）出席香港授权业大奖2015及亚洲授权业大奖2015颁奖典礼前，就《2014年版权（修订）条例草案》和旅游业与传媒谈话的内容：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：我今日是来出席授权大奖的典礼。大家亦看到授权业和我们的版权修订条例（草案）息息相关。有一个健全的、能够追得上国际标准的版权条例，才能够容许我们在这些知识产权交易方面，能够做到香港的角色。授权业除了与创意产业有关系之外，亦都是跨行业的，关系到其他行业，包括我们的设计业，也包括我们的工业。大家今日在这里见到，我们的玩具或是文具，或者其他产品，和授权是息息相关的，而授权亦和版权有直接的关系，所以我们很需要有一个健全的、跟得上国际标准的一个版权制度，才能有效地进行知识产权的交易。

所以今次我想讲的是，我们的版权条例已经是严重落后，这是影响到香港的经济发展。现在我们谈及例如网民的一些戏仿（行为），已经有豁免容许他们进行这些一般的网上活动，而这次的版权（条例）修订，主要目的就是（使条例）能够跟得上国际标准，和打击大量的侵权行为。其实我不想将这条条例（草案）被网上的用途「胁持」，其实我们的版权条例是很需要因应时代，来帮助香港整体的经济发展，而网上这些活动已经在这个版权修订条例（草案）内得到适当的豁免。所以大家不需要担心，亦不应该阻止我们经济方面的发展。我们的经济发展是很需要跟得上时代，现时香港是一个知识型经济，知识产权的贸易对我们香港的经济的发展尤其重要。所以今日我都希望大家可以看看，其实在这一方面，我们的授权业是直接受版权修订条例（草案）影响。我不想我们因为「一粒糖」而失去「一间厂」。现时非常重要的一件事情是把握时间，拉布已经令条例（草案的审议）浪费了很多时间，我希望我们的议员都要尽他们的责任，民选他们出来担任议员，是留在议会里面进行辩论，我们流失了很多宝贵的时间，香港不可以再浪费这些时间。我们要帮助业界、帮助香港民、帮助我们的经济，真是要想一想，为香港的整体利益设想。

今日我和（香港）版权大联盟与郭荣铿议员见面，虽然双方今日未能够就着郭荣铿议员提出的「合约凌驾性豁免」这方面达到共识，但我觉得大家沟通是有帮助的。而所有这些提出的修订，我过去已多次提出，（香港）版权大联盟觉得不能够接受，因为其实（经过）几年谘询之后，大家取得这个平衡点，是来之不易的。我们现时应该首先更新我们的条例，在我们已有共识的课题上，尽快「套现」，然后下一轮我们再进行谘询，在这些有争议性的课题，我们再去探讨。我们的条例是很需要更新，我们的经济发展不能再等，希望各位议员尽他们的职

责，早日通过版权修订条例（草案）。多谢大家。

记者：局长，但郭荣铿今早批评你好像站在版权人那边，这星期是《施政报告》，很快亦会有预算案，你再有没有时间缩窄双方的分歧？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：其实我今日安排这个会议，就是希望大家缩窄双方的分歧。今日就着会上提出的论点，我提出了一些法律的观点给大家考虑。因为这些法律（应为合约）不能够凌驾豁免的条款，这些要看国际大环境。我今日提出的论点，就是在美国亦没有合约不能够凌驾豁免的条款，所以如果有这些安排，例如我们的授权业在美国签署合约，回到香港时如果不能有合约凌驾性的话，就可能导致合约方面有不清楚的地方。这方面大家亦可以参考律师会的意见中，亦有提及。

今日我在会上，纯粹以这个论点请郭荣铿议员考虑，我不是偏帮哪一方面，我亦有一个开放的态度，这些有争议性的事情是否应该在下一轮谘询，大家再拿出来讨论。大家看看在英国推出这个比较有争议性的做法，其实都要写一个很详尽的报告和在（经过）谘询的情况下，才作出一个这么困难的决定。香港是否（需要）这么仓卒在短时间内便一定要有修订呢？我认为应该要经过一个仔细的考虑，要带出双方的意见和有一个谘询的过程，这样才合理。

记者：导游业界有一批人士与及旅游零售业界都发起了游行，不满旅游业议会（旅议会）的新措施，他们亦表示希望政府可以介入和尽快成立旅监局（旅游业监管局）。政府对於现时的争议，有什么可以介入的地方？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：我看到今日有一个游行，但我亦看到过去几日旅议会也有和相关业界持份者有沟通。当然旅议会这些指引，是针对旅游业的一些问题，而适当地有一些指引，使我们的旅客得到保障。而任何人对这些指引有问题，我相信旅议会绝对能够有开放的态度和他们进行沟通，我认为透过沟通是解决问题最好的方法，所以接下来我认为我们会继续根据这些指引保障我们旅客的权益。我亦欢迎任何人对这些指引有任何意见，跟旅议会磋商，旅议会现时的沟通和开放的态度，我觉得是适当的做法。

记者：是否即是政府不会作出任何介入？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：其实在这方面旅游业议会和我们旅游事务署的同事亦有密切的沟通，旅游事务署的同事亦欢迎业界人士，就任何旅游业内的指引所发生的问题和他们沟通。多谢大家。

（请同时参阅谈话内容的英文部分。）

完

2016年1月12日（星期二）

香港时间20时45分